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052025HY0102557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5〕1831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总工会
建设项目名称	建筑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广州市第二工人文化宫整体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2016-440105-87-01-000041
建设位置	广州市海珠区同福东路640号
建设规模	文化设施工程，总建筑面积：83758.01平方米，地上17层：63603.01平方米，地下2层：20155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5942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0）放41A019、（2024）复41B093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本次仅核实主体建筑，涉及场地、绿地、社会停车场、非机动车立体式机械车位、道路用地建设另行申请规划条件核实，并在不动产登记确权之前完成场地等规划条件核实。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1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年6月25日